

周郎作品集

中国武侠研究学会推荐作品

伤心万柳杀上

周郎著



艺

周郎作品集

伤心万柳杀
(上)

太白文艺出版社

序 言

一九九三年盛夏,中国武侠文学学会策划编选了一套《武侠新星丛书》,希望能以此举促进中华大陆武侠小说的健康发展和创作繁荣,并企盼从事武侠小说创作的颗颗新星能藉此阵地光彩夺目地冉冉升起。当时学会秘书处责成我为这套丛书写一总序,其实,我深知自己绝非写序的适当人选,因为我既粗闻寡学,又对中华大陆武侠小说创作界所知甚少,然而,信任和盛情难却,我还是在锐意搜求、日夜耽读以后,写就了一篇小序。记得当时我特意引用了黑格尔老人的一句名言:“在历史中,会产生新的东西。”因此我预祝当代武侠小说作家能以新的创作态势和当代意识观照这一小说类型的特殊领域,并做出新的贡献。

两年后,中华大陆的数十位中青年武侠小说作家不负广大读者的厚望,创作出了一大批读之令人心旷神怡的优秀作品,而且在首届武侠小说创作大奖评比活动中,就有四部作品分获银剑奖和铜剑奖。其中周郎的一部《鸳鸯血》就获得了殊荣,胜利地捧回了银剑奖。

从收入《武侠新星丛书》中的第一部《天香血染衣》到《鸳鸯血》,以及后来的这几部新作品,我认为周郎兄应属于中华

大陆中的那种能以其厚重的历史感和特有的灵性激活历史和武侠世界的新型武侠文学作家群中的一员。更明快地说,这一作家群创作的总特征是:武侠题材的拓宽,史识的更新和叙事模式的转变。开阔的历史胸襟和视野,使他们主动思考许多历史现实现象和咀嚼那品之不尽的人生况味。而周郎武侠世界的特异之处,又在于他艺术心灵的活跃和想象力的丰富,于是他在展现和处理他心目中的武侠世界的视角时就出现了全方位的新变。无论在礼赞侠魂和民魂中,还是在反思历史、剖析世情上,由心灵的真诚而抒忧发愤,更见深广。其小说美学风格,则豪放、婉约、粗犷、灵秀兼而有之。至于结构布局,叙事技巧和话语运用都有新颖之处。无论主线浓墨重彩的叙写还是副线的清新笔触,其功力完全可以和当今港台武侠小说界的创作相媲美。同时也必然深契于二十世纪中国武侠小说之本质。这绝非是我们的狂妄自大,而是站在第一线的武侠小说人和它的研究者的心爱及广大读者的一份自尊和自信。同时,也是对武侠小说创作这一文化现象的超越力量的一份自尊和自信。

事实上,如果说小说创作是知识分子精神和情感最为自由与朴素的存在方式,那么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来,大陆武侠小说同样是武侠小说作家审美化的心灵史。作为各色小说类型中的最具有民族特色的武侠小说,通过几代作家的努力,在二十世纪初叶开始即以生命的个体形式和独特的话语询问自我与民族精神的去路。而我们同样深信,在这一世纪初的晨曦中便开始的询问,绝不会随着世纪末的黄昏降临而终结。二十世纪中国武侠小说的存活,是一个古老民族百年的梦想与特异的审美追求的表征。在色彩斑斓的梦想牵引下,新型

的武侠小说走向繁荣是可以预期到的。

周郎兄得天独厚。在他创作的旺盛期,恰值改革开放之风劲吹,他既可以不断地吸纳优秀的传统文化的精华,又可以接受今日人文精神的熏洗,更有各种可能学习西方先进小说叙事学中的种种技巧。而像先行者金庸、梁羽生、古龙诸巨擘的那种政论家的见识、史学家的学养以及小说家的想象力,无疑都会给他以精神滋养。事实也证明,周郎的武侠小说的内在气质,就有着民族的骨骼和气脉,所以我们能容易把握到他的小说的文化精神,即历史精神与时代精神交汇和融凝的产物。基于此,周郎拥有一个稳定的读者群,他的精神同仁和不少挚友也都看好他的积极成果,并认为他是众多武侠小说作家中最富内在创作潜能的一个。因此,愚以为周郎兄的新型武侠小说创作及对武侠世界的发现还必将继续。我们寄厚望于他的是,他能把目光更成熟更成功地投向现实与未来。

宁宗一

1998年6月16日于南开寓所

上篇：魔 箫

苏州蝙蝠坞的龙头老大乐无涯本是汉王陈友谅的后代，他毕生的心愿就是推翻朱家天下，成就大业。为此他不惜结交蒙古瓦剌、东海倭寇，不惜冒险收罗同样野心勃勃的魔女辛萸。可乐无涯悲凉地发现，他离统率铁骑金甲的“主公”越来越远，而离一群乌合之众的“帮主”越来越近了。

辛萸凭借其勾魂夺魄的魔箫和摄魂术肆虐江湖，网罗了一大批武林俊彦、江湖豪杰，其中包括京郊“万柳山庄”庄主柳红桥的高足、仁侠谦和的年轻高手风淡泊。

为了营救风淡泊等被迷失本性的豪杰们，武林各大门派的高手在柳红桥的率领下，杀奔蝙蝠坞。昔年名满天下的一代毒侠华平，曾因一场误会而流落扬州花街，为救挚友风淡泊，华平孤身犯险，潜入蝙蝠坞。臭名昭著的浪女“高邮六枝花”居然也动了真情，加入了进军蝙蝠坞的队伍。所有的人都在忍受着心灵上的折磨，希望和绝望交织着，纯情和绝情交织着，信誓旦旦和忘恩负义交织着，仁侠善良和残暴邪恶也交织着。他们都卷入了人性、兽性和魔性交织的漩涡中，不能自拔。他们折磨自己，也折磨别人。

乐无涯的儿子乐漫天是蝙蝠坞中惟一痛恨“光复大业”的人，他装疯卖傻，放浪形骸，暗地里却一直想瓦解蝙蝠坞和辛萸的势力，过一种安宁恬淡的生活。他为使风淡泊清醒，用尽了“邪恶”的手段，他又和华平暗中联络，准备在八月十五和柳红桥

联手，对抗辛萸。

八月十五终于来了。乐无涯和辛萸之间首先发生了“内乱”，在柳红桥大队人马来临后，他们又联手一致对外，惨烈的搏杀席卷了蝙蝠坞。

就在辛萸几乎已胜定的时候，清醒过来的风淡泊反戈一击，用无敌的柳家神功“万柳杀”格杀了辛萸。可就在这个时候，他才发现，他的确深爱着这个魔女，这和摄魂术无关。

辛萸已死，魔法已破，可在那些曾是她裙下“死士”的年轻高手心中，却留下了一道永远无法愈合的伤口。

他们还能站起来吗？

目 录

- | | | |
|-------|-------------|---------|
| 第 一 回 | 相逢在扬州 | (1) |
| 第 二 回 | 绑票与灭门 | (31) |
| 第 三 回 | 疑云·暗波 | (60) |
| 第 四 回 | 剑池之会 | (93) |
| 第 五 回 | 送信的人 | (122) |
| 第 六 回 | 萧瑟秋风 | (152) |
| 第 七 回 | 落魄江湖 | (172) |
| 第 八 回 | 情是何物 | (198) |
| 第 九 回 | 勾心斗角 | (230) |
| 第 十 回 | 大漠奇遇 | (263) |
| 第十一回 | 旧梦新愁 | (287) |
| 第十二回 | 一触即发 | (317) |
| 第十三回 | 灵蝠魔箫 | (347) |
| 第十四回 | 月圆时节 | (367) |

第一回 相逢在扬州

乐漫天做梦也想不到，竟会在这里、在此时看见那个人。

他正在酒楼上饮酒，他的心情坏透了。他坐在那里已小半个时辰了，居然连朝窗外望一眼的兴致都提不起来。

可他偏偏在此时扭头看了一下窗外。

窗外是扬州最繁华的街道，闹哄哄的尽是人。

可他偏偏第一眼就看见了那个人。

是不是冥冥之中，有一只无形的手，将他的目光牵引到那人身上呢？

乐漫天的心狂跳起来，但只跳了几下，就被沉重如山的回忆压得快窒息了。

怎么可能是他？！

怎么可能看见他？！

为什么偏偏就看见了他？！

难道真是天意吗？真的有天意吗？

乐漫天突然觉得头晕，肚子里的酒菜一齐开始造反。

他大口大口地呕吐起来，他的眼中已迸出了泪花——

“他怎么变成了这副模样？”

七月天的扬州，地上就跟下了火似的。

※

※

※

张珣正躺在藕花榭中的湘竹凉榻上，闭着眼睛，听一个怀

抱琵琶的少女轻拢慢捻。榻边还有两个披着轻纱的少女，轻盈地为他打扇。

紫檀树根雕成的小茶几上，放着一只白玉托盘，托盘中有几块切好的西瓜，红瓤黑籽，看着都让人垂涎，更有一串紫玉明珠般的葡萄，泛着诱人的莹光。

这样的日子，扬州城里又有几个人能享受得到呢？

弹琵琶的少女弹完了一支曲子，停了手，不知该如何是好。张珣眼都没睁，只微微皱了皱眉，那弹琵琶的少女乖觉地起身，抱了琵琶，悄悄走开了。

张珣觉得很无聊，日子过得很闷，很没意思。

张珣行八，人称“张八公子”。张家是扬州首屈一指的盐商，生意兴隆自不消说，他有七个哥哥，他的父亲张亿和正春秋鼎盛，生意上的事，根本轮不着他去过问，他也不想过问。

于是张八公子就只好去飞鹰走马，只好去歌天舞地，只好去依红偎翠，只好去做他的“青楼名公子”。

这种生活刚开头也还很刺激很新鲜，可日子一久，也就厌烦了，于是张珣便总有一种无所事事、虚掷青春的感叹。

张珣现在就在叹气。

这口气还没叹完，一个少女匆匆走进小榭，递给他一张花笺，微笑道：“李家公子说请公子务必……务必不要犯懒。”

“李之问这小子，又跟我闹什么呢？”张珣皱眉叹气，打开花笺。

他的眼睛顿时亮了。

※

※

※

张八公子的马车很容易认。扬州的马车里最华丽最气派的，就是张八公子的马车。

老远看见这辆马车，行人就会很恭敬地让道，会指指点点地议论：“八公子又出来了！”

张珣很喜欢听别人议论自己，不管那议论是嘲弄、是羡慕、是尊敬还是气愤，他都爱听。

因为只有名人，才会被众人议论。

凹凸馆的鸨母徐大妈早已迈出了门，满面赔笑：“哎哟，原来是张公子和李公子啊！哪阵风把两位贵客给吹来了？张公子，你可是好多天都没来了，丫头们可都快得相思病了！”

李之问看都不朝她看，一边往里走，一边笑道：“大妈，听说你这儿来了个名叫杜若的姑娘，吹一口好箫，弹一手好琵琶，张公子想见见她。大妈，给你道喜啦！”

张珣含笑不语，只是轻轻摇着手中的折扇。

徐大妈脸上的笑容僵住，慢慢叹了口气，苦着脸道：“非是老婆子太过无礼，这个丫头实在不能见，说句老实话，连老婆子都未曾见过她的模样。”

张珣还是在微笑，李之问却愕然道：“为什么？”

徐大妈道：“那姓杜的丫头来得就古怪，是自己跑来的，但又说卖艺不卖身。说是现在还没安顿好，要再过个十天半月的才能接待客人。方才来过几个公子爷，都被赶走了。”

她忽然压低声音，道：“她还带了两个打手，凶神一样，厉害得很，老高老高的院墙，轻轻一跳就过去了；一块青石，手掌碾碾就成了碎粉，看来这丫头来头不小，老婆子也不敢得罪呀！”

张珣笑道：“娼女居然还带保镖，倒真是天下奇闻。徐大妈，相烦引路，我倒要会会这个不同寻常的杜若姑娘。”

徐大妈面色大变，急道：“张公子，你千金贵体，可千万别冒失。那两个凶神厉害得很，真打起来了，你可是要吃亏的咧！”

李之问大笑道：“大妈，你忘了，张公子可是扬州城首屈一指的武功高手啊！什么碾石成粉，轻纵过墙，对张公子来说不过是小菜一碟。大妈你不必担心，出了事，我和张公子担待得起！”

徐大妈迟疑半晌，才叹了口气：“那好，随我来吧！”

凹凸馆后园里的一座小院，薛萝生香，清雅宜人。

一阵柔媚的箫声从院中飘了出来，和着薛萝的清香，令人心醉神驰。

徐大妈悄声道：“就在这里。”

说完这句话，徐大妈就溜了。

张珣和李之问驻足门外，似已被这箫声迷住。两人都没有出声，只是凝神倾听。

箫声渐低，终于慢慢消失于薛萝的清香之中。

张珣鼓掌赞道：“好箫，好箫！只不知吹箫的人儿如何？”

话音未落，院门突然打开。两个粗豪的大汉转了出来，恶狠狠地瞪着张李二人。

这两个大汉都是武士打扮，腰间宝刀，足下快靴，头上英雄巾，结束得十分剽悍，显得咄咄逼人。

一个大汉叱道：“滚开！”

张珣微笑，朗声道：“杜姑娘，在下扬州张珣、李之问慕名前来拜访，适聆箫韵，如闻仙乐，喜不自禁。若蒙姑娘慈悲，更得一睹芳颜，则三生有幸。”

那大汉怒道：“你就是天王老子，也休想见小姐！你们再

不滚开，可休怪我兄弟不客气了！”

李之问心中有气，又有点好笑：“既已进了这个门槛，居然连天王老子也不接，岂非玩笑？”

那大汉吼道：“你说什么？”

李之问道：“我说你们是在开玩笑。”

那大汉刚想拔刀上前，却被另一个拦住了：“这里不是你们这些纨绔小儿放肆的地方，请滚远些吧！要是胆敢再说一个字，爷爷可真就要你的狗命啦！”

李之问看见此人眼中迫人的凶光，心里打了一个寒颤，脖子上也似有点凉嗖嗖的，连忙转头去看张珣。

张珣微笑着摇摇头，道：“来不来在我们，见不见在你们，何必这么恶狠狠的呢？你们口气既然这么狂，想必有点功夫，何不露两手让我看看？要是你们真的有两下子，也许我就肯出手教训教训你们了，请，请请！”

两个大汉见他面带微笑，举止优雅，倒似真像深藏不露的样子，不由互相看了一眼，又齐齐瞪着张珣。

“阁下是何人门下，敢在这里撒野？”

张珣折扇一收，笑道：“我师父不过一寻常老道，教过我一些捉鬼镇妖的本事，仅此而已，两位不必害怕，请！”

怒吼声中，两个大汉一齐出手，四只生铁般的巨爪抓向张珣。

爪影翻飞，吼声如雷。

李之问的脸都吓白了，膝盖也有点发软，耳中更是嗡嗡乱响。偷眼觑去，只见张珣折扇轻摇，脚下踩着诡异的步法，好整以暇地闪避着，竟如闲庭信步一般。

“无畏无敌十八抓，果然好功夫！”

两个大汉悚然住手，漫天爪影顿收，张珏已置身院中一丛花树下，笑得很斯文、很开心。

“原来是名震东南的赵氏双雄，幸会，幸会！家师曾对在下一提起过令尊赵无畏赵老前辈，对令尊武学赞不绝口。在下久欲拜望赵老前辈，不料却先在此邂逅两位赵兄，真是幸会！”

他居然在这当口套起了近乎，怎不叫赵氏双雄气破了肚皮？

更可气的是，此人一招未发便揭破了他们的武功家数。

若是传到江湖上去，他们颜面何存？要知济南赵府是武林世家，赵无畏又素以治家严厉闻名江湖。若是他知道自己两个儿子竟然会为一个娼女充当打手，老脸又该往哪儿搁呢？

双雄之一低吼道：“一门双雄，赵先赵后，本是孪生兄弟，阁下您想必认错人了！”

可惜，他再掩饰也没用，须知相貌可经易容改变，武功却是不会骗人的。

张珏笑而不答，赵氏双雄正欲往院内抢去，花树下已转出个青衣少女，脆声道：“我们小姐请张公子上楼坐坐，赵先、赵后，不可对张八公子无礼！”

赵氏双雄对望一眼，咬牙沉声道：“是！”

李之问经此一吓，早已失去了探花的兴趣，对张珏拱拱手道：“张兄得蒙佳人垂青，可喜可贺。小弟家中尚有些杂事，先走一步了。”

那青衣少女笑道：“李公子请好走！八公子，请上楼吧，我们小姐正等着你呢！”

张珏朝李之问拱手笑道：“如此，小弟就占先了。”

李之问苦笑道：“如此小弟便告辞了。”

※

※

※

李之问虽然家世豪富，却一向是个不很愿意惹事生非的人，尤其不愿惹扬州城里的青皮混混。身边没有仆从时，更怕吃眼前亏。

所以当他和一个人撞了个满怀时，惊魂未定的他立即退了几步，给那人让道，口中还不住道歉：“对不起，对不起。”

他今天实在没有惹事的心情。

那人是个独眼的胖大和尚，右手绰着一柄粗大的铁禅杖，杖头挂着个大包袱，袈裟半裸着，露出毛茸茸的胸脯，那只又大又圆的牛眼睛正灼灼地瞪着李之问。

李之问连忙拱手道：“大师请勿生气，小可一时不小心，冲撞了大师，这厢赔礼。”

可他不想惹事，并不等于别人也不想。

独眼和尚打雷般地吼道：“明明是洒家不小心撞了你，你却自认撞了洒家，洒家正想向你赔礼，你却反向洒家赔礼，天下哪有这种事？你定然是居心不良，心怀鬼胎！”

李之问哭笑不得，一旁围观的人也都笑将起来。这和尚实在够凶，也实在有趣。

李之问苦着脸道：“小可怎敢居心不良，怎会心怀鬼胎？”

他知道自己遇上了夹缠不清的人。对这种人，讲理自是无用。他已准备偷偷开溜，谁知和尚怒道：“洒家说你心怀鬼胎，你就是心怀鬼胎！你还敢犟嘴？”

李之问无奈道：“好好，好！鬼胎就鬼胎！”

和尚气呼呼地瞪着他，吼道：“那你怀的是什么样的鬼胎？”见李之问张口结舌，突然又大笑起来：“你是不是想引洒

家破了酒戒色戒，嗯？”

李之问顺手一指，道：“大师要破色戒并不难，小可就知道有个好去处。往前走不远，向右再一拐，大师就能看见一个大院子，那就是名闻天下的扬州凹凸馆，那里新来了一个美艳绝伦的女孩子，大师何不去让她破了你的色戒？”

他想借赵氏双雄那四只碾石成粉的老拳，碾一碾这可恶的独眼和尚的胸袋。

和尚一怔，疑惑地道：“洒家正是要去凹凸馆，你怎么就先说出来了呢？嗯，有鬼，一定有鬼！”

他劈面揪住李之问的衣裳，吼道：“快说，你是怎么知道的？”

李之问哆哆嗦嗦地道：“这事……半个扬州城都……都知道了，小可说起凹凸馆，没……没别的意思，只是……因为凹凸馆最近，大师要破色……色戒，也正方……方便。”

和尚又一呆，放开李之问，摸摸发亮的秃头，喃喃道：“半个扬州城都知道了？奇怪，奇怪！这老家伙究竟想闹什么玄虚？不行，洒家得去看看！”

说完，分开众人，朝凹凸馆方向飞奔而去。

李之问自认倒霉，苦笑着摇摇头，抻了抻揉皱的衣襟，正想走开，又听到有人笑道：“哟，这不是李公子吗？李公子，在这儿玩什么呢？”

李之问抬头一看，却见一个衣衫不整、满面酒意的高瘦书生正笑嘻嘻地看着自己。李之问没好气地道：“老华，今儿我算是遭了灾了，尽撞上倒霉事。”

那叫“老华”的书生笑道：“李公子，走走走，上酒楼喝几盅儿去，消消火儿。我请客！”

他竟然不顾自己的手有多脏多油腻，伸手就去拉李之间的衣袖，李之间厌恶地退了几步，摸出锭银子，扔到地上，冷冷道：“老华，我没工夫陪你。”一甩衣袖，扬长而去。

老华拾起地上的银子，用牙咬了咬，用袖子擦了擦，对着太阳看了看成色，满意地点点头，扭身拐进了路边的酒店。

围观的人顿时都面现不屑之色，纷纷议论起来：

“还是读书人呢！怎么这个样子？”

“你说他呀？他姓华，叫华良雄，花街上拉皮条的。闲饭也吃了十几年了，人都叫他‘皮条老华’，他也不恼。”

“听说这老皮条艳福不浅，还有几个粉头争着养他呢！”

“开玩笑吧？就他那个样子，谁会看上他？”

“你要这么想，可就真错了，远的不说，前面凹凸馆的楚腰，就是一个。”

“想想也是，乌龟王八不还有个伴吗？”

“嘻嘻……”

众人笑谈一会儿很快便将这件事忘了。

扬州城里南来北往的客人很多，扬州人世面见得多了，也就见怪不怪了。

※

※

※

华良雄走进酒店，大声道：“老胡，有上等的‘石冻春’给来二斤，再上四个凉菜，菜要好，酒里别掺水。”

一看他来了，胡老板的脸立即长了三寸，牙疼病似也犯了，吸着冷气道：“老华，你可欠了店里不少银子了。我这是小本生意，可经不起你这位阔大爷这么白吃呀！”

华良雄冷笑一声，摸出银子往桌上一拍：“前账是七钱六厘，这锭银子少说也有二两。”他斜眼看着胡老板，将银子扔了